

东北大学文件

东大研字〔2020〕2号

东北大学关于做好 2019—2020 学年春季学期 研究生培养与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

根据上级有关精神和学校的统一部署，为做好 2019—2020 学年春季学期研究生招生考试、培养、学位、教育管理等工作，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要认真做好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

(一) 按照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如期公布硕士研究生初试成绩，推迟考生初试成绩复核工作，受理申请环节一律通过线上进行。

(二) 根据疫情发展情况，完善线下传统复试工作方案，研究设计线上复试工作有效方案。

(三)适时启动第二次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工作，调整现场报名工作方式，采取函报或者线上确认的形式进行。

(四)调整录取后续工作(档案调取、协议签订、通知书发放等)的流程和方式，一律采取网上打印或快递邮寄等方式进行。

二、要认真做好研究生教学工作

(一)系统梳理不同学科的培养方案、开课计划，根据疫情具体情况，可对培养方案和开课计划做适当调整。

(二)统筹做好研究生课程教学、开题、中期检查、答辩、学位授予等各项工作。

(三)做好教师和研究生的督促检查工作，确保疫情防控期间“教”与“学”的参与度和有效性，确保研究生培养质量。

(四)根据课程性质，采取适当方式通过网络开展线上课程教学；对于开展线上教学的课程，春季学期第1周，研究生网上选课，任课教师按照教学计划开展线上教学。实行缺课登记追踪制度和复课证明查验制度，同时需要做好线上课程教学与学生返校后正常教学的衔接准备工作；开展有效的动态跟踪和效果调查，确保线上教学质量。

三、要认真做好研究生学位论文指导工作

(一)对于已经完成课程学习的研究生，指导教师须通过网络指导学生开展学位论文工作，确保学生延期返校期间学位论文相关工作不间断，确保学位论文工作的进度和质量。

(二)各有关部门可通过网络组织开展开题报告、中期检查、

预答辩、答辩等环节，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各个环节的完成质量。

(三) 学位论文评审工作，采取网络传递和审核方式进行，纸质材料后补，确保论文送审及时高效高质量。

(四) 学校和学院两级学位评定委员会视情况采取通讯或会议评议方式进行，确保学生如期毕业。

四、要认真做好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

(一) 做好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确保研究生按学校规定时间返校，通过网络等途径适时开展疫情防控知识普及和心理健康教育，准确掌握所有学生所在地区和身体状况，加强对重点人员的随访跟踪和记录。

(二) 简化日常管理工作程序，实现远程网络学期注册，做好毕业生离校、学籍变动及评奖评优工作。

(三) 配合做好招生、培养等工作，确保每名研究生准确及时获取各类信息。

五、要提高政治站位，保证各项工作科学有序推进

(一) 各有关部门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国家、教育部和学校的要求上来，全校研究生严禁提前返校，具体返校时间等待学校通知；要确保延期返校期间不停学、不停教、不停课。

(二) 各有关部门要建立有效的培养质量监控机制，开展课程思政，传递正能量，确保学生延期返校期间的培养质量。对于延期返校期间教学质量差的教师或指导缺失的导师，应视情节轻重给予必要处理。对无故不参加线上教学或不服从导师远程指导而

导致不能按期完成学业的学生，后果自负，且应视情节轻重给予必要处理。

(三)各有关部门须在 2 月 17 日前确定能通过网络开展线上教学的课程，确定开课方式，组织任课教师制定开课方案，开展必要的培训，2 月 23 日前将开展线上教学的课程和开课方案报送研究生院。

(四)各有关部门须制定本部门具体工作方案，经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党政联席会审定后，在 2 月 23 日前报研究生院备案。

六、秦皇岛分校参照此通知要求，结合实际做好研究生培养与管理工作。

联系人：修佳夫

联系电话：83687557 15940388709

邮箱：xiujf@mail.neu.edu.cn

办公地点：主楼 514

东北大学

2020 年 2 月 11 日